中国民用航空总局



CAAC 适 航 指 令

AIRWORTHINESS DIRECTIVE

本指令根据中国民用航空规章《民用航空器适航指令规定》(CCAR-39)颁发,内容涉及飞行安全,是强制性措施。如不按规定完成,有关航空器将不再适航。

编号: CAD2004-B747-04

修正案号: 39-4355

一. 标题: 检查和更换紧急撤离滑梯或滑梯/救生船的充气管组件

二. 适用范围:

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的、装有件号为7A1238-()()、7A1239-()()、7A1248-()()、7A1261-()()、7A-1255-()()、7A-1256-()()或7A-1257-()()的BFGoodrich滑梯或滑梯/救生船的波音747-200F系列飞机(此处()()代表件号的尾号)

三. 参考文件:

- 1.FAA AD2004-03-17 修正案 39-13461
- 2.BFGoodrich 服务通告 25-241 1991 年 09 月 30 日

四. 原因、措施和规定

为防止由于紧急滑梯或滑梯/救生船在紧急情况下失效而不能完全充气,导致阻碍紧急撤离,进而伤害旅客和飞机机组人员,要求完成下述工作,事先已完成者除外:

检查制造日期

A. 在本指令生效后的36个月内,按照BF Goodrich服务通告25-241,对每个紧急撤离滑梯或滑梯/救生船充气软管组件的件号信息标签执行一次一次性检查,以确定充气软管组件的制造/测试日期,如果其制造/测试日期是1983年5月30日或更晚,则对该充气软管组件不需要做进一步的工作。

更换充气软管组件

B. 对于制造/测试日期在1983年5月30日以前的或制造/测试日期 不能确定的充气软管组件: 在下次飞行前, 按照BFGoodrich服务通告 25-241, 用新的或制造/测试日期是1983年5月30日以后的可用的充气 软管组件更换受影响的充气软管组件。

部件安装限制

C. 本指令生效后,不得再装机使用装有制造/测试日期在1983年5 月30日以前的或制造/测试日期不能确定的充气软管组件的紧急撤离 滑梯或滑梯/救生船。

替代方法

D. 完成本适航指令可采取能保证安全的替代方法或调整完成的时 间,但必须得到适航当局的批准。

五. 生效日期: 2004年3月17日

六. 颁发日期: 2004年2月26日

七. 联系人: 柳本强

民航华北局适航审定处

010-64595987